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9年12月，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所持有的原全资子公司长沙宇顺触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触控”）100%股权转让给了永州市福源光学技术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长沙触控100%股权。鉴于长沙触控为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因此其继续向公司销售商品，预计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月31日，公司与长沙触控将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万元。

2、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赵聪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关联交易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与长沙触控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预计金额（含税）	截至2020年3月31日已发生金额（含税）	上年发生金额
--------	-----	--------	----------	------------------------------	-----------------------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商品	长沙触控	LCD 显示屏	市场原则	1,800 万元	148.88 万元	2019 年度长沙触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所发生交易为公司内部交易。
-----------------	------	---------	------	----------	-----------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19 年度，长沙触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所发生交易为公司内部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长沙宇顺触控技术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56594587XW
- 3、法定代表人：于军辉
-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5、注册资本：2,709.65 万元
- 6、设立时间：2010 年 12 月 07 日
- 7、注册地：长沙高新开发区桐梓坡西路 519 号（A 厂房）

8、经营范围：电子技术研发；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科学技术研究服务；电子产品研发；通讯产品研发；通信产品研发；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零部件、计算机外围设备、其他电子设备、显示器件、其他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电子元件及组件的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9、主要股东：永州市福源光学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10、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长沙触控资产总额 2,606.64 万元，负债总额 5,038.51 万元，净资产-2,431.87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33.46 万元，净利润-342.64 万元。

（二）长沙触控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因公司董事赵聪先生在长沙触控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至 2020 年 1 月 19 日，因此，自赵聪先生辞任长沙触控前述职位之日起的未来十二个月内，长沙触控仍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长沙触控之间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长沙触控具备良好的合作关系，长沙触控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公司与长沙触控之间的关联交易系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确定，公司将按照市场原则与长沙触控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及付款方式，并按照双方签署的合同或订单执行。双方之间的交易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属于正常且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并在公平、合理、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关联交易的有关条件由双方遵循市场原则协商确定，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及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之前，已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提交公司独立董事审阅，得到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长沙触控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确定，属于正常且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双方之间的交易严格遵循市场交易原则，交易条件公允合理。公司与长沙触控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预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长沙触控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利益。双方之间的交易严格遵循市场原则，交易条件公允合理，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会议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关于预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长沙触控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利益。双方之间的交易严格遵循市场原则，交易条件公允合理，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预计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